

重庆市高等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1—2025年)

为着力推进我市高等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整体办学水平，加快建设现代化教育强市，根据《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重庆市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形势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全市教育系统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大力实施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行动计划。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和支持高等教育，推动重庆高等教育加快发展，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明显增强，高校综合实力和影响力明显提升。

高等教育规模结构不断优化。截至2020年，全市高等学校74所（本科院校26所，高职高专院校42所，在渝军队院校2所，成人高校4所），在学总规模111万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53.3%，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分别达到10个和16个，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分别达到101个和400个，1所学校入选全国首批本科职业教育试点高校，5所独立学院成功转设普通本科高校，逐步形成了与重庆生产力布局和社会发展需要相衔接的高等学校

层次结构。

高校人才培养能力持续提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实施高等教育发展行动计划，与教育部签订《关于共同加快推进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意见》，大力推进“双一流”建设，2所高校入选首批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名单；4个学科进入国家一流学科建设名单，高水平学科达到43个；入选国家级本科一流专业建设点111个，国家级本科一流课程85门。创建15所优质高职院校，10所高职院校入选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成绩逐年提升，高职院校技能大赛总成绩连续多年位居全国前列，学生创新实践能力大幅提升。五年累计向社会输送毕业生110万人，截至2021年8月，毕业生去向落实率保持在85%以上。

教育对接产业更加紧密。完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定期发布年度专业设置指南，引导高校面向产业需求科学设置专业，促进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紧密对接。服务重庆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立项建设高水平新工科建设高校4所、普通本科高校新型二级学院17个、大数据智能化特色专业点43个，重庆大学、重庆邮电大学等高校与阿里巴巴、腾讯等知名企业合作共建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二级学院21个。建设高职院校“双基地”80个，校企合作示范项目10个，示范性职教集团20个。

教育教学改革深入推进。紧密对接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持续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布局；着力开展高水平本科教

育和“六卓越一拔尖 2.0 计划”，探索实施中高职“五年制”、专本贯通“3+2”等长学制培养模式，普职教育“立交桥”初步形成。积极推广小班化教学、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大力推进智慧教室建设，加强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保障，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新经验。着力推进教学改革项目建设，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9 项，12 项新农科研究与实践项目和 17 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获教育部立项，4 所高校被评为全国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

高层次人才队伍日益壮大。以“近悦远来”为目标，加大政策支持，强化服务保障，人才发展环境不断优化，人才创新创造活力进一步迸发。在渝高校专任教师 4.91 万人，博士学位占比 26%，其中 11 所市级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不含军队院校）博士学位占比达到 55%，25 所普通本科高校博士学位占比达到 39.4%。新增国家级高层次人才 138 人，国家级人才突破 400 人，市级后备人才约 2000 人，其中海内外院士 25 人、在站博士后 365 人。17 个集体和 54 名个人获国家级奖励与荣誉称号。

高校科技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建成国家级科研平台 34 个，包括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15 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9 个、新型高端培育智库 1 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1 个、教育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0 个、教育部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 4 个、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 1 个、2011 协同创新中心 7 个。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近 4000 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1200 余项、教育部人文社科

项目 930 余项。获国家科学技术奖励 17 项、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35 项。获市级及以上科技奖励数占全市总量 60%以上，全市 90%的基础研究项目由在渝高校领衔承担。

教育开放合作逐步扩大。补齐我市一流教育资源不足短板，在“内育”基础上，更加注重“外引”，瞄准科技前沿、对接产业需求，以“一校一策”方式引进中国人民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山东大学等 8 所国内知名高校来渝办学，加快培养大数据、智能化、金融等领域专业人才。举办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及项目 54 个，覆盖高等教育各层次。在海外建立 28 所（个）孔子学院（课堂），覆盖世界五大洲 15 个国家和地区。公派出国留学达 2007 人，留学目的地拓展到 46 个国家和地区；来渝外国留学生超过万名，生源国别达 150 个。

（二）机遇与挑战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推进，人才、科技、教育竞争更加激烈，高等教育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和诸多发展机遇。未来一段时期，国家继续深入实施科教兴国、人才强国、创新驱动、乡村振兴、区域协调发展等重大发展战略，教育领域持续加大“双一流”“双万计划”和“双高计划”建设力度，全面推进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为高等教育加快发展带来政策利好和发展新机。重庆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打造内陆开放高地、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有助于激发高等教育内生动力与发展活力。深度融入“一带

一路”共建、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深度参与西部（重庆）科学城建设和“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有助于进一步拓展高等教育办学空间和办学领域，形成区域开放协作新格局，促进在渝高校立足市情、融合发展、强化功能、彰显特色、提升水平。

站在新起点构建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更充分地发挥其人才培养主阵地、基础研究主力军、原始创新主战场的重要作用，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新阶段赋予高等教育的重大责任和历史使命。伴随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社会大众对高质量高等教育的需求更加旺盛，对多元化的教育体系、灵活化的教育方式和优质化的教育资源提出了更高要求，与经济社会发展、产业结构调整需求和人民群众期盼相对照，我市高等教育发展面临诸多新挑战。**高等教育与重庆直辖市水平的匹配度有待提升。**重庆高等教育总体规模相对不足，高等教育毛入学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行业产业紧缺的理工农医类专业在校生比例不高，源头创新能力不足，我市高等教育发展水平与直辖市的发展目标定位还不匹配，与发达地区相比还有较大差距。**高等教育与重庆产业结构布局的契合度有待增强。**当前，重庆正着力推进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中心、西部金融中心、西部国际综合交通枢纽和国际门户枢纽建设，聚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高端人才满足国家战略急需和重庆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数量不足，

高等教育培养急需领域高端人才的能力有待提升。**高等教育对人民群众优质、多样需求的适应度有待提高。**高校分类管理、分类发展的理念有待进一步落实，高校办学还存在盲目追求“高、大、全”现象，部分高校办学特色彰显不足，学科专业设置同质化现象较为突出，与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的发展特征及需求变化不相适应。

二、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重庆提出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战略部署和“一带一路”倡议，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赋能提质创新开放为根本动力，不断强化服务、支撑和引领功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推动重庆高等教育实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为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重要经济中心、科技创新中心提供坚强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二) 基本原则

坚持立德树人，全面发展。坚持党对高等教育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不断完善党领

导高等教育事业发展的体制机制。持续推进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着力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着眼每一个学生的终身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坚持需求导向，引领发展。根据国家战略和重庆总体规划，以人口变化趋势、经济社会发展及人才需求为主要依据，科学规划高等教育发展规模，合理配置高等教育资源，优化高等学校布局结构，不断提升高等教育综合实力与核心竞争力，形成高等教育多样化发展格局，支撑创新驱动发展和经济转型升级，为国家和重庆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贡献。

坚持统筹兼顾，协调发展。加强政府引导支持，优化高等教育治理结构，统筹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市内市外教育资源，以高水平学科专业、高层次教学科研团队建设为重点，汇聚多种资源，凝聚各方力量，推动结构布局优化升级，促进高等教育与重庆城市发展的相融共生、互促并进。

坚持开拓视野，创新发展。确立与重庆直辖市地位相匹配的高等教育发展体系，充分利用国际国内资源，吸收借鉴高等教育发展的先进理念和成功经验，结合国情和重庆实际，积极探索高等教育发展的新思维、新模式、新路径，以创新发展加快推进重庆高等教育迈入全国高等教育前列。

坚持分类引导，卓越发展。构建重庆高等教育分类发展体系，实行分类管理、分类评价，引导高校进一步明晰办学定位和发展目标，促进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高校在各自领域内追求卓越、

争创一流。对标“双一流”“双高计划”“双万计划”等国家重点建设计划，打造一批高水平院校和优势学科专业，造就优秀师资、培养卓越人才、增强科研实力、产出标志成果，形成高质量发展的良好生态。

(三) 发展目标

总体目标：到 2025 年，重庆高等教育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明显提升，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初步建成与重庆直辖市相匹配的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全市高等学校办学层次类型和布局结构持续优化，与国家战略需求、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庆“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有效匹配；一批高校在全国同层次、同类型高校中进入领先行列，一批学科进入世界一流和顶尖水平；办学规模适度扩大，总体办学条件达到或超过全国平均水平，网络化、数字化、个性化、终身化的智慧教育新生态稳步构建；人才培养质量和保障水平全面提高，符合国际国内产业革命、科技创新规律，适应国家重大战略和重庆经济社会发展需求；高层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源头创新能力显著增强，标志性成果不断涌现，国际化办学水平切实提升，办学体制机制优势彰显。到 2035 年，重庆高等教育综合实力和整体水平进一步提升，总体实现高等教育现代化，基本建成高等教育强市，有力推动重庆基本建成教育强市、科技强市、人才强市。

1.人才培养规模目标。稳步扩大重庆高等教育规模。到 2025 年，重庆高等教育在学总规模达到 120 万人左右，其中研究生在

学规模 10 万人以上，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60%，适应普及化发展阶段多元、优质高等教育体系更加成熟。

2.人才培养层次目标。着眼于提升劳动力人口整体素质和受教育水平，适度提高重庆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的层次结构重心。积极扩大研究生规模，适度扩大本科生规模，稳步扩大高职生规模。到 2025 年，力争新增 2—3 所博士学位授予单位，2—3 所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3 所学士学位授予单位，新增一批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职业技术大学达到 3—5 所。

3.人才培养学科结构目标。立足重庆城市功能定位和经济转型升级，合理优化人才培养类别结构。根据高校学科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综合考虑未来行业人才需求结构及高校毕业生就业结构变化，全面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到 2025 年，理工农医类专业在校生比例提高到 60%。

4.高校办学水平提升目标。到 2025 年，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达到 5 个，国家级高层次人才达到 800 名，本科一流专业达到 220 门，一流课程达到 200 门，国家级重点实验室新增 1—2 个，国家级工程研发平台新增 2—3 个，高校科研优秀成果奖（人文社科）新增 5 项。

建立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规划目标的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重庆常住人口规模与结构变化等因素，适时调整人才培养规模、层次和结构等，确保高等教育规模、结构、质量、效益的有机统一。

表 重庆市高等教育“十四五”主要目标表

维度	主要指标	2020年	2025年	增加值
事业规模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53.3	60	6.7
	在学总规模（万人）	111	120	9
	其中：研究生（万人）	8.31	>10	>1.69
条件支撑	高层次人才（人）	400	800	400
	博士学位授权点（个）	101	119	18
	硕士学位授权点（个）	400	470	70
	国家级本科一流专业点（个）	111	220	109
	国家级本科一流课程（门）	85	200	115
科研创新	国家级重点实验室（个）	15	16—17	1—2
	国家级工程研发平台（个）	17	19—20	2—3
	高校科研优秀成果奖（人文社科）（项）	35	40	5
社会服务	理工农医类在校生比例（%）	46	60	14
发展质量	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	4	5	1
	入选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所）	10	12	2
	博士学位授予单位（所）	10	12—13	2—3
	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所）	16	18—19	2—3
	职业技术大学（所）	1	3—5	2—4

注：表中各项主要指标属性均为预期性。

三、主要任务

坚持以提升高等教育发展质量为核心任务，以突出特色优势和补强短板弱项为重要抓手，实施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完

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完善高校分类发展体系、建设高水平院校等关键举措，系统谋划、有序推进、务求实效，推动构建重庆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

（一）坚持党的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和思想引领。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完善组织模式、制度体系、工作机制，强化各级党组织主业主责意识，把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贯穿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加强高校基层党建工作，落实党建“对标争先”建设计划，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贯彻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加强高校领导班子建设，实施干部队伍能力素质提升计划。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大力营造良好政治生态。抓实高校党建工作督导考核，加强民办高校和中外合作办学党建工作。

2.完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进一步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持不懈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将党的创新理论全面融入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关键作用，推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高校思政课程群建设。着力打造一批课程思政教学团队、教学名师、示范课程和典型案例等，培育一批国家级和市级课程思政先进典型，深

入推进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打造高素质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推进“领导干部上讲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完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与辅导员职业荣誉体系，全面推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再上新台阶、展现新作为。

专栏 1 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加快完善

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建设市级“三全育人”示范高校 10 所，力争入选国家“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省（市）。

建设思政课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5 门，市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30 门，市级思政课示范课堂 200 个；建设市级思政课实践教学示范基地 10 个，新建思政课名师工作室 5 个。

培育建设市级课程思政建设示范高校 10 所，遴选市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1000 门，培育市级课程思政教学名师 300 名，遴选市级课程思政建设典型案例 1000 个，培育市级课程思政教学团队 1000 个。

力争建成国家级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 2—3 个，市级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 20 个左右。每所学校至少建立 1 个校级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力争打造省际共建课程思政资源平台 1 个，校际共建课程思政资源平台 10 个。

3.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深入推进体育、美育教学改革，加强劳动教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在学生中弘扬劳动精神，教育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将劳动教育、美育纳入高校人才培养方案，探索构建具有中国特色、重庆特点的劳育美育模式。把国家安全教育融入教育教学，提升

学生国家安全意识和维护国家安全能力。把生态文明教育融入课程教学、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增强学生生态文明意识。创建文明校园，开展丰富多彩、积极向上的学术、科技、艺术、体育等校园文化活动和特色鲜明、吸引力强的主题教育活动，充分发挥文化教育活动的育人功能，以文化人、启智润心。赓续红色血脉，用好红色资源，深入开展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传统教育，把巴渝文化、三峡文化、抗战文化、红岩文化等作为重要内容，把信息网络、戏剧院、音乐厅、博物馆等作为重要载体，促进文化传承与创新。

(二) 立足发展需求，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发展

4.完善高校分类发展体系。制定《重庆普通本科高校分类发展与评价实施方案》，以内涵建设和质量提升为中心，按照“自主选择、扶特扶强、动态调整、分类评价、同质等效”的原则，引导本科高校按照我市高等教育整体布局和发展规划，瞄准重点服务面向的领域和行业，自主确定发展类型及类别。完善分类评价，建立分类评价指标完善机制，根据实际情况对评价指标体系和考核内容进行动态调整。根据高校分类发展定位，在人才培养定位、学科专业建设、科学研究、师资队伍、组织人事制度、办学经费投入等方面实施分类建设与管理。

5.建设高水平院校。大力支持高水平本科院校发展，推动一批高校进入全国同层次、同类型高校前列，加快建设更多在国际国内有影响力的高水平大学。以“双一流”建设为引领，整合优质

资源，支持重庆大学、西南大学等高校高质量发展，提升“双一流”建设水平；实施“一校一策、对标发展”的本科高校竞争力提升计划，重点支持西南政法大学、重庆医科大学、重庆师范大学、重庆邮电大学、重庆交通大学、四川美术学院、陆军军医大学等高校加强优势特色学科建设，力争在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遴选中取得新突破。打造高水平示范性师范大学，支持高水平职业技术师范学院建设。对标国家“双高计划”建设要求，认真落实现有“双高计划”建设单位的建设方案，整体带动重庆高等职业教育发展，争取在新一轮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遴选中再创佳绩，着力打造一批国内领跑并跑的“品牌职业院校”。

专栏 2 高水平院校发展能级整体提升

整合投入优质资源，全面提升重庆大学、西南大学办学实力和水平，促进提档升级；重点支持一批学科建设基础较好的高校加强优势特色学科建设。

争取一批高校纳入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等学校建设计划。支持建设 2 所高水平示范性师范大学。

着力推动 10 所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完成创建工作，新增 2—3 所高职院校入选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名单。

6.合理规划高校布局。充分发挥重庆在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中的战略支点作用，辐射引领西南高校发展，有力支撑西南高等教育开放高地建设。围绕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重庆“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引导中心城区高校在成渝地区双城经

经济圈川渝毗邻地区、西部（重庆）科学城和有条件的区县布局分校或分院。统筹高等教育入学需求和资源配置，支持优质高校拓展办学空间，促进高校与科研院所资源整合。加强立项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整体条件建设，新增一批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新建一批本科院校，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继续支持引进更多国内一流大学或国家级科研院所来渝合作办学、开展科研深度合作和人才联合培养。积极推进部市合作，发展高层次职业教育，充分发挥高职院校在职业教育中的引领带动作用。

专栏3 高等院校布局生态系统优化

支持重庆大学、西南大学、重庆交通大学、重庆工商大学、四川外国语大学、四川美术学院、重庆文理学院、重庆科技学院、重庆第二师范学院、重庆电力高等专科学校、重庆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等高校分校区建设。

新增2—3所博士学位授予单位、2—3所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3所学士学位授予单位。

持续推进中国科学院大学重庆学院、长江生态环境学院（长江生态环境联合研究生院）、重庆中医药学院、长江音乐学院等建设。

支持符合条件的院校更名为大学，支持符合条件的高职院校升格为普通本科高校或职业本科高校。

推进符合条件的高职院校举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将符合条件的技师学院按程序纳入高等职业学校序列，支持建设职业技术师范

学院，打造职教师资培养高地。

全面完成独立学院转设工作，持续加强转设高校建设。

7.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推进学科专业一体化建设，按照“整体提升、重点突破、交叉融合”原则，构建紧密对接创新链、产业链的学科专业体系。持续实施市级重点学科建设专项、市级一流学科建设专项和“人工智能+学科”建设行动计划，重点支持培育学科特色优势，建设学科高峰。持续加强数学、物理、化学、中国语言文学等基础学科建设，支持应用型学科高质量发展。持续对接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为导向，超前部署经济社会发展亟需的新兴专业，着力推动传统专业改造升级。完善动态调整机制，建立专业“灰名单”制度，把社会需求萎缩、毕业生严重供过于求、对口就业率低、建设质量不高的专业列入“灰名单”，对“灰名单”的专业从专业设置、招生计划、资源配置等方面予以限制。

专栏 4 学科高峰专业高地分类建设

新增一批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建成 260 个市级重点学科、50 个左右市级一流学科、50 个人工智能+学科群。力争 50 个左右学科进入世界高水平学科，2—3 个学科进入世界顶尖学科；15 个以上学科在教育部学科评估中进入 A 类。新增 1 个学科进入国家一流学科建设名单。

全面优化高校普通本科专业结构，理工农医类专业建设持续加强，相关专业在校生比例提高到 60% 以上，一批本科专业进入全国一流行列，力争 220 个本科专业点入选国家一流专业建设“双

万计划”。

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改造淘汰一批“灰名单”专业。

(三) 聚焦育人本位，构建完善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

8.持续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实施本科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始终把本科教育放在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教育教学的基础地位。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实施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行动计划，全面推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以专业建设为核心，加快构建适应需求、强化特色、体现贡献的专业生态。持续推进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加大对国家级和市级一流专业支持力度，科学设置本科专业，强化专业设置与重庆经济社会发展的匹配度，培养国家战略和重庆产业急需紧缺人才；以质量建设为统领，完善本科教育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做好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健全专业评估体系，持续推进工程、医学、师范等类型专业认证工作。实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年度抽检制度，每年评选百篇优秀毕业论文；以教育教学改革为路径，促进教育教学能力提升。推进大类招生，探索本科生院模式，持续推广小班化教学，推进学分互认，开展课堂革命，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水平。健全科教、产教协同育人机制。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加快搭建学生科学实践和创新创业平台；以一流本科教育为目标，深入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立项建设一批高水平“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高校，建成一批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未来技术学院和特色化专业学院，打造一批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建立

高等教育教学督导机制，全面落实教授上课制度，严格课堂教学和过程管理。

专栏5 高水平本科教育持续发力

建成13所高水平“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高校，50个左右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未来技术学院和特色化专业学院，10个左右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持续推进专业认证，通过各类专业认证专业点达到160个左右。

打造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和社会实践一流课程，力争200门一流课程入选国家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建设“一流教师教育课程”50门。

建设50个左右市级虚拟教研室，力争建成3个左右国家级虚拟教研室。建设50个左右市级基层教学组织，力争建成10个左右国家级基层教学组织。

加强教学成果培育，力争获得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10项。

9.加快发展高质量研究生教育。坚持服务发展、提高质量、追求卓越，紧密对接高层次人才需求，加大研究生培养力度，大力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实施以研究生思政教育体系建设、优质教学资源建设、科研创新能力提升、实践创新能力提升、导师队伍质量提升、开放合作水平提升、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培养、教育管理智慧化建设为重点的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完善研究生教育质量监督体系，督促高校加强内部质量保障与监控，定期开展学位授权点和研究生培养质量检查诊断，切实改进

人才培养关键环节质量管理方式。运用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质量专项检查、学位论文抽检等手段，加强外部质量监督。

专栏 6 高水平研究生教育加快发展

扩大博士、硕士研究生招生规模，在学研究生总人数超过 10 万人；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占比扩大到硕士研究生招生总规模的 2/3 以上。

加强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加强以研究生教材、优质课程、案例库为核心的教学资源建设。

设立一批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组织开展研究生创新创业大赛，建设一批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产教融合创新基地，强化科研创新与实践创新能力。

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评价和培训，建设一批研究生导师团队，提升导师队伍指导能力。

10.创新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突出职业教育类型特征，探索构建中职、高职专科、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立交桥。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比重，推进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加强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鼓励“双高计划”建设单位、本科层次职业院校与具有硕士学位授予权的应用型本科高校联合培养职教本科生和专业硕士。对接产业发展需求，优化职业院校专业设置，构建职业教育与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对接谱系图。建立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出台支持政策激发企业参与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积极性。大力推进国家产教融合型城市建设，推动职业院校和企业联合组建技术

技能人才培养共同体，培养大批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改革职业教育教师聘任、评价机制，推动校企人才双向流动，实施“双师型”教师引育专项行动。健全职业教育质量内部监测机制和多方参与的外部监管评价机制。

专栏 7 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

实施职业院校高水平发展计划。力争建成 4 所以上特色鲜明的职业技术大学。支持重庆 10 所国家“双高计划”学校建设。建成 2 所以上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 12 个以上高水平专业群。建设 20 所(含 5 所培育)市级高水平高职院校和 60 个高水平专业群。到 2025 年，职业本科教育招生规模不低于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的 10%。

实施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计划。支持永川建设西部职教基地，开展“产城职创”融合发展试点。建设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60 个。建设一批实体化运作职业教育集团，探索中国特色学徒制。评选一批产教融合型企业。

实施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开展国家职教改革省域试点。推动职业院校办学条件达标。培育一批“三全育人”学校，培养一批职教名师，开发一批校企双元合作开发的职业教育规划教材、专业教学资源库和在线精品课程，建成一批信息化标杆学校。建成一批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11.完善终身学习与继续教育立交桥。办好重庆开放大学，推进继续教育招生改革，建立终身学习学分银行和学习者个人学习账户制度。探索终身学习保障激励机制，大力实施弹性学制，推进学习成果认定转换，畅通学习者多种方式成长成才路径。搭建覆盖全市的终身学习网络平台，推动高等学校开设面向不同行业

和学习者的继续教育课程，以课程标准、学分互认为基础构建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相互融通的人才培养体系。鼓励高等学校与职业学校、职业培训机构共同开展成人社区教育培训、新型职业农民培养等非学历教育和技能培训。

12.建设高素质创新型教师队伍。坚持把人才引育作为高校“一把手”工程，全面提升师资队伍水平。大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切实提升教师地位，树立优秀教师典型，把师德师风建设摆在教师培养考核首位，并贯穿于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优化整合人才培养工程项目，统筹人才引进培育资金，加大重点人才专项支持力度，建立健全层次清晰、相互衔接、覆盖人才不同发展阶段的培养支持体系。大力提高专任教师博士占比，国家级高层次人才数量实现新突破，领军人才队伍实现跨越式提升。加强高校科研创新人才队伍建设，依托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各类创新平台和引智平台，精准引进和培育能突破关键技术、发展高新产业、带动新兴学科的国内外一流科学家及团队；实施优秀青年人才支持计划、中青年骨干教师资助计划，加强重点领域人才、青年拔尖人才的引进和跟踪培养力度。以“一带一路”沿线为重点引才聚才，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层次人才协同发展。加强教师培训基地建设，建立健全教师培训体系和轮训制度，建成一批专家工作室，培养一批国家级、市级教学名师及团队。探索实行人才引育工作绩效奖励，充分发挥学校主体作用，优化人才服务体系，落实人才待遇政策，充分激发各类人才的创新活力和创造潜力。

专栏 8 高层次人才队伍加快汇聚

大力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增强人才引育对优势特色学科专业发展的支撑度和匹配性。新增各类高层次人才 400 名，市级高校创新研究群体 100 个，国家级人才团队 25 个。

在渝普通本科高校专任教师队伍博士学位占比达到 42%。

13.促进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坚持以就业为导向，大力开展职业生涯规划、求职技能技巧教育，开发就业创业课程体系，构建理论与实践一体化的教学平台和求职创业信息化服务平台。加大与企业的产业对接深度和广度，开发就业市场，拓展学生就业渠道，积极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就业。鼓励和引导更多优秀大学生留渝就业创业，服务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做好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查，以经济社会发展和市场为导向，调整学科建设举措，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质，促进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四) 强化创新驱动，引领高水平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14.推进科技创新发展。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融合发展，大力增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创新科教融合方式，支持建设一批高水平创新平台，推动高校深度融入西部（重庆）科学城建设。加快推进超瞬态物质研究、长江上游种质创制等大科学装置，加快建设智能建筑、长江生态保护等国家重点实验室，力争新增一批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深化协同创新，支持高校依托优势学

科与地方政府、高新园区、科研院所、龙头企业等共建一批产业技术研究院、技术应用与服务中心。探索实施多学科交叉融合的新模式，营造原始创新的环境和文化，推动高校围绕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命科学、应用数学等未来科技和产业发展的基础核心领域开展探索，承担更多基础研究和重大科研任务。支持高校加强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和现代工程（技术）的协同攻关，形成更多有影响力的原创性标志性成果。力争在解决产业链中“卡脖子”技术方面以及面向国家和重庆重大需求的短板领域取得新突破，进一步强化高校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源头创新地位，助推“智造重镇”“智慧名城”建设。

15.促进成果转移转化。突出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导向，建立健全成果转化体制机制，优化转化链条，完善转化体系。在科学城规划建设“大创谷”，打造高校师生创新创业活力区、西部产学研用融合发展示范区、国内外高端人才创新创业汇聚地，建成全国有影响力的特色“双创”高地。加快建设环大学（城）创新创业生态圈，认定一批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基地，推动高校优秀科研成果转移转化。加强国家级、市级大学科技园区建设，使大学科技园区成为科技成果孵化和学生创新创业的重要基地。完善科技成果转化认定标准，建立有助于科技成果向应用成果转移转化的评价体系。整合科技创新资源，加强“互联网+”科技服务，完善技术产权交易、知识产权交易机制，促进科技成果与资本有效对接。加大高校科技经纪人队伍建设，提升科技成果转化

效率和效益。建立完善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统计和报告制度，引导高校重视和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主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充分发挥高校在科技研发和人才培养培训方面的优势，加快科技推广、产业培育、人员培训，全面推进“五个振兴”。

专栏9 科技创新转化强基增效

推动高校牵头的27个高水平科研机构(项目)全部聚集西部(重庆)科学城。

力争1个大科学装置列入“十四五”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新增3—5个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新增20个市级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建成8—10个市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

支持高校设立市场化运营的独立实体成果转化运营机构，培育职业技术经理人、技术经纪人和工程应用研究队伍；探索构建科研、产业、资本三方深度融合的新型研发机构。

16.建设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高地。实施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行动，推进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构建全方位、全领域、全要素的哲学社会科学体系。推动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建设工程，重点建设一批马克思主义学院，持续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聚焦西部大开发、“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重庆)科学城等建设发展，产出一批高水平咨政成果。加快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及创新团队建设，推进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高质量发展，积极承担国家社科基金和教育部人文社科重大研究项目，产出一批重

大理论成果，争取一批重要奖项。加强新时代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着力解决高等教育重大问题和教学实践难题，打造一批在国际国内影响力较大的新型智库与研究中心。加强本土特色文化研究，支持高校参与长江文化艺术湾区等四大湾区建设，强化本土文化传承创新，促进城市品质品位全面提升。

专栏 10 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

新建 1—2 个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实验室、1—2 家国家高端智库建设试点单位（培育单位）等哲社科学创新平台。

力争获得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40 项，承担国家社科基金和教育部人文社科重大项目 30 项左右。

建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高水平社科学术期刊 3—5 种。

（五）发展智慧教育，提升高等教育发展效能和水平

17. 强化智慧教育平台支撑。营造智慧教育良好环境，推动市级教育信息系统数据、用户、应用、业务和服务集成，提升教育大数据应用水平。推进重庆高校在线开放课程平台、实验实训教学云平台、终身学习平台、数字图书馆等全面建设与开放，实现各类教育资源平台互联互通，支撑国家金课建设、教学改革实践、优质资源共建共享和师生信息素养提升。推动校园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改造，推进智能实验室、创新实验室、虚拟工厂等智能实训环境和智慧教室建设，营造物理空间和网络空间有机衔接、智能灵活、开放共享、安全可靠的校园环境。

18. 推进智慧教育应用融合。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

合，变革传统教学模式，实现教学场景化、泛在化、个性化，着力形成“互联网+高等教育”新形态，推动高等教育质量提升“变轨超车”。建立健全多方协同的教育教学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推动教学资源众筹众创、标准统一、开放建设，推进研究生教育、本科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和高职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与应用。举办微课教学比赛、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评选、网络学习示范空间遴选等活动，激励、引导教师提升信息素养，利用信息技术开展教育教学活动。加快推动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实现“一人一空间，人人用空间”，提升优质数字教育资源使用效率。

19.利用智慧教育优化管理。利用智能技术更新教育理念，推动高等教育治理模式变革、流程再造和生态重塑。加快高校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整合，打通教育管理环节，形成运行规范、协同精细、响应及时、流程优化的教育管理服务体系。支持高校运用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教育管理数据的伴随式采集存储和智能化分析应用，促进管理流程、结构、职能等重构再造。深入实施高校“最多跑一次”改革，建设校园智能化“一站式”服务平台，让数据多跑路、师生少跑腿。加强高校大数据应用研究，推动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教育态势感知、教育评估评价和学生学情诊断等方面的创新应用，提升高等教育管理效率和水平。

专栏 11 高效能智慧教育融合发展

加快“渝教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建立市级教育数据资源池；支持高校网络环境升级改造，推动校园有线、无线、物联网“三

网”融合发展。

实施高校智慧校园建设创新示范项目，支持6所左右高校围绕教学基础环境、资源开发应用、校园管理服务 etc 开展探索实践，以示范项目为突破口，着力打造智慧校园“样板校”，以点带面推动全市教育信息化创新发展。

推动智能技术深度融入高校教育教学全过程，加快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力争高校师生网络学习空间开通率达到100%，建设高校教师网络应用示范空间100个。

(六) 扩大交流合作，融入国际国内双循环发展格局

20.加强国际化高层次人才培养。不断拓展和优化开放办学格局，全方位提高对外开放水平。聚焦世界科技前沿，围绕重庆急需和重点产业领域，实质性引进世界一流教育资源，建设一批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实施重庆市国际化特色高校（项目）建设；实施“留学重庆”计划，开设全英文授课专业和品牌课程，定期举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外国留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促进来华留学教育提质增效。支持高校开展诺奖校园行、国际前沿讲堂等活动。鼓励高校设立学生赴国（境）外学习交流等人才培养项目，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非通用语人才、国别和区域研究人才、国际组织人才等培养力度。实施教育英才海外研修计划，选派优秀教学、科研、管理人员赴国（境）外高水平机构访学研修或开展学术交流。

21.拓展中外人文交流空间。加快建设重庆中外人文交流学院

（中心、研究院）等中外人文交流支撑平台。积极应对疫情常态化防控背景下人文交流新挑战，促进国际中文教育健康发展，探索“国际中文教育+职业培训”等新模式，提升孔子学院综合效能，加强师资培养储备。推进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等国际组织合作，积极吸引知名国际教育组织入驻，加速信息流、资金流、技术流、人才流汇聚。深度参与智博会、西洽会等大型国际会议及国际性重要赛事、节庆活动，积极提供人才支持、智力支撑和志愿者服务。

22.促进“一带一路”资源共建共享。深化部市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发挥“一带一路”中波大学联盟、中泰职业教育联盟等平台载体作用，推动陆海新通道职业教育国际合作联盟、中非（重庆）职业教育联盟等新平台建设。鼓励高校与企业携手，参与“一带一路”国际产能合作。推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教育标准联通，加强特色在线课程、精品教材建设与共享。实施好重庆市人民政府外国留学生市长奖学金丝路项目。支持有条件的高校赴境外办学，积极参与教育援外工作。

23.推进国内高等教育合作交流。深度融入区域发展战略，积极探索区域高等教育创新试验。加大力度引进国内一流大学和国家级科研院所来渝合作，全方位提升合作办学水平。支持高校积极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长江经济带建设等国家区域重大战略，组建不同类型的高校联盟，完善一体化发展会商交流机制。大力建设高校引智引才工作站，支持在渝高校探索柔性引才等灵

活多样的人才引进方式，组建高层次教学研究团队，共建高端研发平台，牵头或参与各级各类重大科学工程。聚焦学科专业发展、实践平台建设、课程资源开发、高层次人才培养、师资培训交流等重点领域协同发展，深化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共享。

专栏 12 高等教育交流合作拓展深化

力争新建 20 个左右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引进 5 所国内名校大院来渝合作办学。

加大国际化人才培养力度，积极吸引世界优秀青年来渝学习，选派一批优秀教学、科研、管理人员赴海外高水平机构访学研修，新增 3 门非通用语专业，加大涉外法治等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力度。

推进成渝地区 22 所高校聚焦 60 余个优势特色学科合作共建，开展研究生导师互聘、研究生联合培养和科研平台协同建设。

(七) 全面深化改革，推进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

24.深化高等教育评价改革。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要求，持续深化院校、学科专业、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等评价制度改革。完善高校分类发展评价体系。加强“双一流”“双高计划”建设过程管理和成效评价。改进本科及研究生教育教学评估，建立分层次、分阶段、分类型的评估体系，探索建立应用型本科评价标准。完善师范类院校质量评价体系和绩效考核办法，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设立教育评价、教育测量等学科专业。深化科研评价改革，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分类评价体系以及多元

长效的评价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科研环境，激发科研人员的创新活力。深化学科建设评估改革，淡化论文收录数、引用率、奖项数等数量指标，不得片面以学术头衔评价学科专业发展水平，教师成果严格按署名单位进行认定。深化毕业生去向落实情况评价改革，促进毕业生更好服务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

25.深化高校治理结构改革。全面推进现代大学治理，形成政府依法行政、学校依法办学、教师依法执教，以及社会依法监督评价的良好生态。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落实和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激发办学活力。推进管办评分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健全多元化办学体制，鼓励企业以独资、合资、合作等方式依法依规参与举办高等教育。加强高校内部治理体系建设，依法依章程行使自主权，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完善董（理）事会决策、校（院）长执行、监事会监督的民办高校法人治理结构，促进权力合理配置有效运行。深入推进校务公开，建立健全学术委员会、教职工代表大会和学生代表大会制度，推进教授治学和民主管理。加强高校领导干部选拔培训工作，提高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治理学校的能力。

26.深化高校人事制度改革。进一步扩大选人用人自主权，支持高校依法依规自主实施岗位管理、自主设置内设机构、自主聘用人才，探索“近悦远来”人才工作新机制，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推行高校教师职务聘任制改革，建立准聘与长聘相结合、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常态化用人机制。深化高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

探索建立各类岗位结构比例的动态调整机制，适当提高专业技术高级岗位比例。试行编制周转制度，保障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的引进，对顶尖人才（团队）实行“一人（团队）一策”等支持政策。鼓励高校创新人才评价方式，注重工作实绩，建立重点人才绿色通道，引导高校加大对教学业绩突出的优秀教师奖励支持力度。完善高校教师绩效工资动态调整机制，落实收入分配自主权。革新人才队伍建设机制，以人才为中心合理配置各类资源，充分激发高校引才育才用才留才积极性。

27.深化招生考试制度改革。推进普通高校考试招生综合改革，逐步形成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模式，建立教学、考试、招生相对分离以及学生考试多次选择、高校依法自主招生、专业机构组织实施、政府统筹宏观管理、社会参与监督的考试招生良性运行机制。改进普通高考投档录取模式，推行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参考综合素质评价择优录取办法。完善高职教育分类考试招生办法，推进“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将分类考试招生作为高职院校招生主渠道。落实国家中西部地区招生协作计划，争取部属高校优质来源计划；加强市内外优质本科招生计划同质对等交流力度，提高本科来源计划质量。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相

关部门定期听取各高校改革发展情况汇报，定期研究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市教委和各高校按照各自职责，建立常态化的工作推进机制。充分发挥各专家咨询委员会的作用。压实高校主体责任和党委行政主要领导第一责任人责任。全面加强高校党的建设，凝聚广大党员干部与师生的智慧力量，为全市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二) 加大经费投入

持续加大高等教育财政投入，确保高等教育年度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只增不减，逐步提高高校生均拨款水平在全国的位次。研究完善高等教育拨款机制，提高公办高校生均综合定额，优化高等教育项目设置，强化资金精准支持和绩效评价。积极争取预算内投资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改善办学条件。研究完善民办高校差异化财政扶持政策。推进高校收费政策调整完善，健全学费标准动态调整机制。鼓励高校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多渠道筹集教育经费，加快完善政府投入为主、受教育者合理分担、多渠道筹措经费的投入机制。优化高等教育经费支出结构，引导高校认真落实中央和我市相关投入政策，加大对“双一流”“双万计划”和“双高计划”等内涵建设支持力度。落实高校财务管理的主体责任，强化经费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 强化督导检查

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以钉钉子精神机制化、政策化、项目化、事项化推进规划落实落地。分解规划目标任务，明确责

任分工，落实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加强规划实施过程动态监测，定期开展中期检查、年度评估，不定期发布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动态，强化跟踪指导。对建设成效突出的高校，加大资金和政策支持力度；对建设成效不明显、总体评价或专项评价较差的高校减少或停止相关政策支持。

(四) 注重宣传引导

加强规划实施、评估和监督考核全过程的舆论宣传，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把社会期盼、群众智慧、专家意见、基层经验充分运用于规划实施全程，及时宣传报道规划实施的新机制新做法，充分反映规划实施的新进展新成效，形成全社会理解、支持和推动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良好氛围。